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、“星网锐捷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9月4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八人，实到董事八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阮加勇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通讯记名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本次会议以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吴彬彬女士因工作调整，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孙仲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5日披露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以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现场会议定于2025年9月22日14：30在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33号星网锐捷科技

园公司A栋一层会议室召开。

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内容详见2025年9月5日披露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9月4日